资环审批高新〔2023〕11号

资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康泰健资阳生产服务基地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资阳市康泰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康泰健资阳生产服务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审批申请已收悉,经组织专家技术评估和审查研究,对该建设项目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总投资 800 万,拟在资阳市雁江区外环路西三段 222 号租赁中国牙谷科创园 8 栋 3 单元 3、4 楼标准厂房约 2700 平方米建设本项目。本项目主体工程分四个区。其中,入货区面积约 78m²,包括拆包台、订单评审、盒子区和消毒柜;模型修整区面积约 66m²,包括种钉机、干磨机、内磨机、水磨机、灌模台、下底台、入检台、上合架、气铲台、修边岗等;打印区面积约 25m²,包括设计台、3D 打印台;生产区设置固定义齿生产线 1条,包括切削房、烧结房、全瓷切削机、车瓷区、铸造房、包埋房、上瓷组、预留区域等。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固定烤瓷牙 15000颗、全瓷牙 45000颗的生产能力。

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允许类,资阳高新区科技经济局(川投资备【2301-512050-04-01-186077】FGQB-0003

号)同意备案。因此,我局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建设内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建设期:严格执行建设期各项环境影响管控、保护措施,减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运营期:

1、严格落实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修模粉尘(G1)经工位设置的小型桌面集气罩收集至1#中央集尘器处理达标后经排风口无组织排放;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切削粉尘(G2)、车冠粉尘(G3)经工位设置的小型桌面集气罩收集至2#中央集尘器处理达标后经排风口无组织排放;项目产生的车瓷粉尘(G4)、喷砂粉尘(G5)经工位设置的小型桌面集气罩收集至3#中央集尘器处理达标后经排风口无组织排放;项目在烤瓷冠铸造中产生的铸造废气产生量较小,依托生产车间排风系统后无组织排放。

2、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活污水经牙谷科创园已建 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后进入资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到相关标准后排入沱江;项目在灌模工序中调制所用的石膏模具 及石膏模型清洗废水、水磨机废水经"自建三级沉淀池+园区已建预处理 池"处理达到相关标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最后进入资阳市第二污水 处理厂处理达到相关标准后排入沱江。

- 3、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活 垃圾、废石膏、废包埋材料、不合格产品、沉渣、布袋除尘粉尘等分类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金属、废 瓷块、废包装材料分类收集后外售于回收站。
- 4、严格落实噪音污染防治措施。科学布局和管理噪声设备,同时在设备安装时采取加填、紧固、基座减震等措施;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检修,各生产设备定期涂抹机油保养,维持设备在良好的状态下运行;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加强生产过程中管理。
- 5、严格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污水房、一般固废暂存间、 生产车间等在建设时均采用相应的防治措施。
- 三、你单位必须依法完善各阶段其他行政许可相关手续,方可进行项目建设、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自环评文件批复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资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高新区大队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工作。请建设单位在收到本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本批文及经批复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送资阳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备案,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资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5月26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资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高新区	大队,	四川水	土源生
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5月26	日印发